

邢台市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办公室

简报

第 20 期
(总第 59 期)

邢台市政府推进职能转变
协调小组办公室

2017 年 8 月 24 日

全面清除“放管服”改革堵点痛点盲点 让改革发展更多体现在增进人民福祉上

近日，我市印发了《邢台市 2017 年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方案》，明确要围绕李克强总理提出的“五个为”和许勤省长指出的“五个着力”，围绕阻碍创新发展的“堵点”、影响干事创业的“痛点”、市场监管的“盲点”，拿出硬措施，打出组合拳，着力解决跨领域、跨部门、跨层级的重大问题，为企业松绑减负，为创业创新清障搭台，为稳增长、促改革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防风险提供有力支撑。

为促进就业创业降门槛。研究部署了多证合一改革、证照分离试点、完善清单制度、探索审慎监管、职业资格清理、行业协

会（学会）脱钩等 13 项工作任务，继续营造宽松的就业创业环境。

为各类市场主体减负担。安排部署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、落实上级减税政策、改进优化纳税服务、清理规范中介收费、降低企业经营性成本等 9 项工作任务，不断降低实体经济成本，让企业可以“轻装上阵”。

为激发有效投资拓空间。研究确定了放宽服务业市场准入、提升投资审批效能、大幅压减工作许可证、放宽外资准入限制、深化环评制度改革等 9 项工作任务，下大力破除制约投资的各种羁绊，提振本地及外来投资者的信心。

为公平营商创条件。进一步明确了双随机抽查全覆盖、综合执法改革试点、加快信用监管平台建设、加强体系诚信建设、推进对外贸易便利化等 11 项工作任务，做到项目建设与环境建设“两手抓”，积极打造公平营商环境的“高地”。

为群众办事生活增便利。研究确定了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、加快政务服务大厅建设、开展“减证便民”专项行动、实施部门信息互通工程、扎实推进政务公开等 13 项工作任务，不断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，努力提供公平可及的公共服务。

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改革。结合我市实际研究确定了完善行政审批局改革、开展重点领域精准放权、推进行政许可标准化建设、深化事业单位改革、深化开发区改革等 9 项工作任务，以行政审批改革为核心带动“放管服”协同推进、纵深发展。

同时，为确保各项任务有效落地，让改革发展更多体现在增进人民福祉上，配套确定了建立企业和群众评判机制和改革衡量标准、加强规范性文件清理力度、加大改革督查力度、开展简政放权评估问效等 5 项保障措施，并逐项建立工作台账，实行“月报告、月调度”制度。

(市编委办供稿)

打造行政审批的“巨鹿模式”

——巨鹿县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着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

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巨鹿县将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突破口，向改革要动力，向服务要效率，全力优化营商环境，加快了县域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。截止 7 月底，全县新增各类市场主体 1541 家，比去年同期增长近 20%。截至 6 月底，全县重点在建项目完成投资 12.51 亿元，占年度计划的 77.2%。

一、高起点规划、高水平建设，打造一流审批服务平台

围绕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加快转变政府职能，建立便民规范、廉洁高效的审批体制，该县行政审批局于去年 5 月 17 日正式挂牌成立，开启了全县行政审批改革的新篇章。

一是坚持最新理念“谋篇布局”。坚持以中央关于简政放权的系列文件精神为指引，以营造一流营商环境为目标，优化组合、化繁为简，设立了办公室、网络股、受理一股、受理二股、审核

一股、审核二股、备案股和勘查股 8 个股室。同时，将办公区域划分为行政审批区、公共服务区、网络服务区、便民服务区、交易区和办公区 6 个功能区，形成了主体功能明确、板块之间联动、资源配置优化、整体效能提升的一体化发展新格局。

二是坚持最快速度“开门营业”。县委常委会、政府常务会专题研究、专门安排，将分散在 18 个部门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 191 项、其他类事项 14 项集中划转至县行政审批局，并按照“编随事走、人随编走”原则，将相关部门的业务骨干人员直接调入县行政审批局，把全县原来约 500 人的审批大军浓缩为 22 人的审批团队。同时，将原部门审批印章全部封存，全县所有行政审批事项只需加盖“巨鹿县行政审批局专用章”即可，实现了一枚印章管审批。

三是坚持最优布局“方便群众”。政务大厅配套建设了银行网点、会议室、接待室、休息区，统一配备了电脑、叫号机、电脑触摸查询屏等办公设施，设置了 LED 大屏幕、电子监控、满意度评价器、茶水柜、报架等服务设施，为到访群众提供了温馨、舒适、快捷的办事环境。特别是将与群众密切相关的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进行筛选，纳入大厅进行统一办理。目前，税票发售、税款征收、身份证办理、护照受理、不动产登记、婚姻登记等 18 类业务均已经入驻，极大方便了市场主体、人民群众。

二、环节再精简、流程再优化，大幅提升审批服务效能

该县坚持以“审批环节最少，办事效率最高、办事成本最低、

投资环境最优”为目标，积极主动抓创新，整体推进出成效。

一是实行“一门式”受理制度。把所有审批项目按照建设类项目和非建设类项目进行分类，分设了两个窗口，统一受理，统一审核，统一备案登记，实现了“一窗受理、内部流转、并联审批、统一出证”的集成化审批服务，解决了审批过程中部门联动性差、企业往返不同窗口，重复递交资料等现象，大大节省了群众申报的时间，显著提高了群众满意度。

二是推行专业化“团队审批”。成立由业务骨干组成的集体审批小组，对于简易的审批事项采取“受理、审核”两个环节当场办结制；复杂的审批事项采取“受理、审核、审批”三个环节承诺办结，审批时限缩短75%。同时又发挥团队审批优势，弥补了审批经验的不足，减少了个人自由裁量权，带动了“阳光政务”的推行。

三是创新“容缺后补”机制。将审批要件按主审要件和非主审要件进行分类、详列成表，允许某些审查材料在规定时间内暂时缺少，实行非主审要件缺项受理和审批，在规定时限内补齐，最大限度压缩审批时限。

四是开辟审批“绿色通道”。按照“优先办理、特事特办、主动服务、专人负责”的基本要求，开通重大投资项目绿色通道，提前介入服务。对申报手续复杂的事项主动联系、主动上门、主动辅导，帮助企业做好报批前期各项准备工作，促使项目早落地、早建成、早见效。自县审批局成立以来，共受理审批事项10000

余件、其他类事项 12000 余件，按期办结率 100%，群众满意率 100%。

三、监督无缝隙、约束全覆盖，持续规范行政服务行为

该县始终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，通过建机制、搭平台，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规范运行。

一是搭建“审管桥梁”。积极探索“审管分离”体制下审批与监管无缝对接机制，专门成立全县专项工作小组，定期召开审批与监管对接交流会，从监管环节查找、研究审批环节中存在的程序繁琐、效率低下等问题，并坚持问题导向，有针对性加以整改，确保全县发展环境持续优化。

二是推进“阳光政务”。将各审批事项的法定依据、申请条件、审批程序、办结时限、承办窗口和联系方式等信息向社会公布，将权力清单、审批事项办理情况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公示，与监管部门实现信息共享，便于随时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

三是强化“透明监管”。在大厅安装音视频监控，实时查看审批大厅工作情况；聘请多名社会监督员，不定期对窗口服务质量进行监督评议；通过电子信箱、意见箱、电话回访等方式，收集群众反馈意见情况，形成了专人监管、社会监督、视频监控三管齐下的立体化监督模式。

四是加大追责力度。成立专项监督检查小组，通过卷宗抽查、不定期检查、业务跟踪办理、明察暗访等方式，对工作人员违纪违规、不作为、慢作为等问题进行有效监督，对存在的问题公开

通报批评，造成不良影响和恶劣后果的，严肃问责。

四、培训常态化、管理规范化，打造专业审批服务团队

该县将打造一支工作作风硬、业务能力强的专职队伍，作为深化改革、转变职能，有效发挥审批集中改革效应的重要基础。

一是坚持“每日一课”。定期开展股室研讨会、工作交流会的基础上，行政审批部门领导干部带头，充分利用班前班后半小时时间，开展业务集中学习活动，每天学习3项审批业务的法律法规、工作要求、审批流程等，全面打造“一岗全能”型人才。

二是强化“四项制度”。制定完善了《工作规程》、《考勤制度》、《积分制度》、《AB岗制度》等4项管理制度，让“靠制度规范、用制度管人、按制度办事”成为常态，保证了审批窗口高效运转。

三是开展“三评”活动。从工作质量、工作纪律、文明服务、群众满意度等方面，加强对窗口工作人员进行量化考核，按月评定“文明示范窗口”“服务之星”和“党员示范岗”，积极调动工作人员积极性。

四是坚持“走出去”与“请进来”。主动邀请行政审批专家、发达地区行政审批骨干，对审批人员进行集中培训；开展“对标学访”活动，借鉴外地优秀技能技巧和先进经验做法，开阔视野、拓展思路、提升能力、增长才干。

（巨鹿县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办公室供稿）

抄报：省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办公室
分送：市委、市政府领导同志。
市委有关部门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。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市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各专题组、功能组。

邢台市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办公室 2017年8月24日印发